

# 非同寻常的

## 大众幻想与群众性癫狂

查里斯·麦基 著



中国金融出版社

# 非同寻常的 大众幻想与群众性癫狂

查里斯·麦基 著

李绍光 罗米武 王晓明 李 雁 陈文晖 译  
刘爱民 赵万鹏 和春雷 陈小芹 李兰花  
罗米武 李绍光 张勇先 成景阳 审校

ND 03/33

2003.10.18.

中国金融出版社

责任编辑:王 忠

责任校对:程 颖

责任印制:丁淮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非同寻常的大众幻想与群众性癫狂/(英)麦基著;李绍光等译.—北京:中国金融出版社,2000

ISBN 7-5049-2309-5

I.非…

II.①麦…②李…

III.历史事件—欧洲—通俗读物

IV. K50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15606 号

出版 **中国金融出版社**

发行

社址 北京广安门外小红庙南里 3 号

邮码 100055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三河市欣欣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张 1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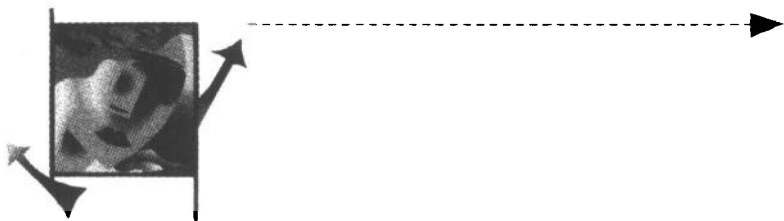
字数 481 千

版次 2000 年 5 月第 1 版

印次 2000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29.00 元

如出现印装错误请与印刷装订厂调换



## 中文版序言

这是一本关于群众性狂想与幻灭的历史故事集。我最先听说这本书,是在 1992 年。当时,日本、中国台湾省 1990 年发生的股市和房地产市场大崩盘的涛波未息,在金融危机冲击下的经济衰退还没有到达谷底。美国人对 1987 年的股灾也还记忆犹新。经济界对于证券市场泡沫预伏的危机与痛苦有很高的警惕。在国际讨论会上也经常讨论与金融狂潮及其必然崩溃有关的理论和政策问题。当时中国的股市刚刚建立,有些著名的股份制专家兴高采烈地欢呼股市的“辉煌业绩”,似乎股价飙升已经预示着中国经济腾飞有日。不过这种议论似乎并没有得到国际上专家们的认同。在国际交流的场所许多关心和爱护中国的外国朋友往往恳切陈词,希望我们注意发达国家证券市场历史中的有关经验教训,不要因为陷入靠狂热炒作致富的幻想而不能自拔,最后招致社会灾难。在 1992 年的一次国际讨论会上,一位韩国教授在和我讨论各国发展证券市场的历史经验时,诧异地发现我这个中国同行居然从来没有听

说过各国经济学界和金融界这本无人不晓的书：《非同寻常的大众幻想与群众性癫狂》（1841年初版书名为《非同寻常的群众性幻想》，1852年版才改为今名）。

在这次谈话以后，我一直想读一读这本书。无奈该书出版于一百几十年前，国内图书馆无法找到，只能在后人论述金融投机与诈骗的著作，如 C·金德伯格 1978 年的著作 *Manias, Panics, and Crashes: A History of Financial Crises*（《疯狂、恐慌和崩溃——金融危机史》）和 K·加尔布雷思 1990 年的著作 *A short History of Financial Euphoria*（《金融狂热小史》）的间接引述中窥见一鳞半爪。直到 1995 年在伦敦逛书店，才发现 80 年代和 90 年代美国和英国有好几个出版社都出了这本书的简装本，就是说，直到现在它还是一本行销颇广的读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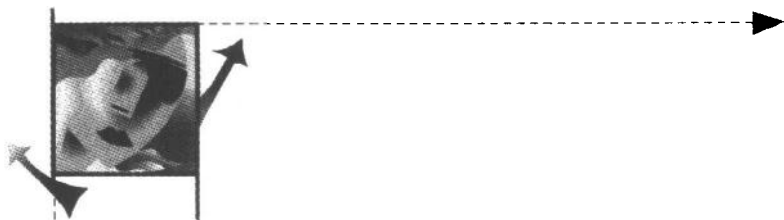
读了这本书才知道，它除了对 1636 年荷兰的“郁金香疯狂”、1720 年英国的“南海泡沫”和 1720 年法国的“密西西比阴谋”这三次金融投机狂潮的故事作出了生动翔实的记述外，还收集了大量从圣物崇拜、先知预言、炼金术、占卜术、催眠术士、“巫女”迫害、凶宅传言，直到十字军东征这类群众性癫狂从幻想走向幻灭的历史故事。

收入本书的这些历史故事，既可以当作稗官野史、奇闻轶事来读，或聊充茶余饭后谈笑之资，它们的作者却也富有深意，这就是希望大众从中取得教训，不要耽于金钱的、天国的或别的什么幻梦，由于这种幻觉必不可免的溃决而使自己落入悲惨的下场。总之，这本书既具有极大的可读性，又能给人以教益。对于我们处在社会大变局中的中国人来说，为了保持对于近几年来频频发生的群众性癫狂的清醒头脑，也是十分有益的。它告诉我们，源于对大富大贵、对成仙得道或对长生不老等的妄诞想望，“炒股热潮”、“地下藏室”、“特异功能”、“神人崇拜(cult, 或称“邪教”)”之类的群众

性癫狂举动是从来就有的。人们用科学教化、透明信息和实行法治等方法来抑制它的流行和减少它的危害,也颇有成效。在这方面,我们也可以得到不少的启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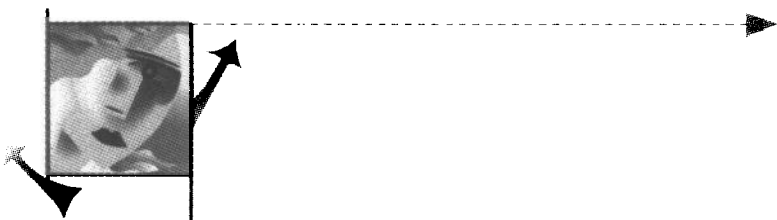
吴敬琏

2000年3月14日



## 目 录

第一章	金钱的疯狂 .....	(1)
第二章	南海泡沫 .....	(41)
第三章	郁金香热 .....	(77)
第四章	圣物崇拜 .....	(86)
第五章	近代预言家记事 .....	(94)
第六章	大盗的赞歌 .....	(116)
第七章	须发荣辱记 .....	(129)
第八章	决斗与神裁 .....	(137)
第九章	都市流行语 .....	(179)
第十章	十字军东征 .....	(192)
第十一章	“女巫”奇冤 .....	(287)
第十二章	慢性投毒者 .....	(342)
第十三章	鬼屋魔影 .....	(369)
第十四章	炼金术士 .....	(392)
第十五章	占卜术 .....	(521)
第十六章	催眠术士 .....	(546)
译后记	.....	(582)



## 第一章 金钱的疯狂 ——密西西比计划始末

**有些人私自组成公司，  
发行新股票来大发其财；  
他们用虚名诱惑欺骗世人，  
先树立信用，然后贬值，  
把吹嘘出来的资产分成股份，  
让众人争吵不和。**

——**笛福**

有一个人，他的性格和经历与 1719 年和 1720 年的那场大阴谋关系如此密切，以至于我们只能将对其始作俑者约翰·劳一生的简短描述作为密西西比大疯狂的历史的开场白。历史学家们有的认为他是一个骗子，有的说他是疯子，众说不一。在他的一生中，由于他的计划的不幸后果深深地印在人们的心里，人们就用这两个称呼来叫他。但是，后世之人发现如此对待他是不公平的，众所周知，约翰·劳既不是骗子，



也不是疯子。与其说他骗人,不如说他是受骗;与其说他犯罪,不如说他是受害。他对信用的原理和真正原则了如指掌,他比同时代的任何人都熟悉金融问题;他所建立的系统轰然崩溃并不主要是因为他的过失,而是因为他建立这个系统的基础——人们——的不是。他没有料到整个国家贪婪的狂潮;他也不知道,自信,像怀疑一样,可以无限制地增长,并且,希望也可以像恐惧一样四处泛滥。他怎么会预见到法国人会像寓言中的那样,在他们发疯般的渴望中,杀掉给他们下了那么多金蛋蛋的鹅呢?他的命运就像第一个从伊利湖向安大略湖漂流的划船人一样。他出发时,河面上波平如镜,视野宽阔。他的行程既迅捷又愉快。此时来看,有谁能阻挡住他前航的轻舟呢?可是,天哪!眼前就是大瀑布。当他明白时,时间已经太晚了。以前载着他快乐前行的水流如今竟成了他的葬身之地。他试图按原路返回,但是水流太急了,其微弱的力量根本不足以对抗。于是,随时间的一点点流逝,他离那势如雷霆的瀑布也越来越近。他与水流一起飞越嶙峋的岩石,还有他的小船,也一道落入谷底,被水面撞成了碎片;这个猛烈的冲击使水面溅起了一些水花,但它只是翻滚了几下,冒出几个泡沫就平静下来,像往常一样,继续向前流去。劳和法国人就是这样。劳是划船人,法国人是河水。

约翰·劳 1671 年生于爱丁堡。他的父亲是法夫郡一个古老家庭中的小儿子,职业是金匠和银行家。他做买卖积攒了一大笔财富,并用它满足了自己的一个希望——这个希望是他那个时代所有人的梦想,他在自己的名字前加上了一个领地的称号。他用这笔钱在罗西安西部和中部交界的弗斯福斯买下了劳里斯顿和兰德尔斯頓两处地产,他被称为劳里斯顿的劳。我们这篇回忆录的主人公是他的大儿子,刚满 14 岁就被带到会计室中艰苦劳动了三年,他想让儿子早早明白苏格兰这个地方的银行操作原则。约翰·

劳对于数字表现出了非常的热情，他在年纪不大时就在算术上显示了不平凡的才能。17岁时，他长得又高又壮，身材健美。他的脸上虽然因出天花而疤痕累累，却依然讨人喜欢，看起来充满了智慧。这时，他开始不务正业，自负虚夸，纵情于穿戴奢华的服饰。他在女人丛中是个宠儿，女人们都叫他“漂亮的劳”。而男人们则对他这个纨绔子弟十分鄙夷，把他称作“浪荡的约翰”。他父亲在1688年死后，他就完全从令人厌烦的事务中脱身出来，带着继承来的劳里斯顿地产的收入，到伦敦闯荡世界。

他当时非常年轻，非常自负，面容讨人喜欢，相当有钱，并且性格桀骜不驯。因此，毫不奇怪，他一到伦敦就大花其钱。他很快成了赌场的常客，靠着他对输赢机会精心的计算，他一直不断地赢钱。所有的赌徒对他的好运十分嫉妒，许多人每天目不转睛地看他赌钱，并把自己的钱押在与他相同的运气上。在讨女人喜欢上，他也同样是个幸运儿。上流社会的太太小姐们都亲切地、微笑着看待这位潇洒英俊的苏格兰男子——这个年轻、富裕、聪明又富有魄力的小伙子。可是所有这些成功只是铺平了通向不幸的道路。在处于放荡生活的危险诱惑之中整整九年之后，他成了一名不可救药的赌棍。他对赌博的兴趣猛烈增长，对赌注也不再满足于小打小闹。他输得越多，冒的险也就越大。终于在一个不幸的日子，他输掉了一笔很大数目的款子，他只有抵押地产才能付得起，他最后被迫走了这一步。同时，他与一位名叫维莉尔丝的女士的桃色新闻又招致了一位名叫威尔逊的先生的厌恶，后者要求与他进行一场殊死的决斗。他接受了挑战，并当场把对手射死。这个不幸事件使他在当天被逮捕归案，威尔逊先生的亲属以谋杀罪起诉了他。他被判有罪，应处以死刑。但由于是过失杀人罪，判决被减成罚款。但死者的兄弟不服，提出了上诉。他被押到最高法院受审，可是他后来不知道用什么办法逃脱了法网。法官们受到了斥责，

然后他们在加威特报上通缉并悬赏捉拿劳。

在通缉文告中,他被描绘成“约翰·劳上尉,苏格兰人,26岁。长得很高大,肤色黑,身材瘦削。体格适中,大约有六英尺高,大麻坑脸,大鼻子,嗓音响亮。”由于这只是对他漫画式的描写,他在逃跑路上并没有遇到多大的阻碍。他成功地到达欧洲大陆,在那里旅行了三年。在所经过的国家中,他把自己的大部分精力花在了货币和金融事务的研究上。他在阿姆斯特丹呆了几个月,并且做了几笔金融投机买卖。他每天早上研究金融和贸易的规律,每天傍晚则沉溺于赌场之中。人们大都认为他于1700年返回了爱丁堡。就在这个城市,他发表了《建立一个贸易委员会的提议和理由》。这个小册子没有引起多大的关注。

不久以后,他发表了一个关于建立所谓的土地银行的主张。他主张,这个银行发行的钞票永远不能超过这个国家所有土地的价值——在正常的利率下,或者,可以与土地价值相等。拥有此种钞票者,在特定时间有权被认为拥有土地。这个宏伟计划在苏格兰议会之中激起了长久的讨论。一个名叫骑兵的中立党派还提出动议要求建立这样一个银行。劳对之很感兴趣。议会最后通过决议认为,强迫通过建立任何纸币的信用都将使整个国家陷入不合适的冒险之中。

这个计划失败了。同时,他请求被赦免的努力也落空了。他不得不返回欧洲,重操赌博旧业。他继续在佛兰德斯、荷兰、德国、匈牙利、意大利和法国游荡了十四年。他对每个国家的贸易和资源变得异常熟悉,并日益坚定地认为,如果没有纸币,哪个国家的经济也不会繁荣。在这十四年中,他的成功看来主要是在赌博方面。在欧洲各国首都的每个有名赌场里他都声名显赫,人们都认为他是当时最精于计算、最能利用错综复杂机会的人。据《世界传记》(“Biographie Universelle”)记载,他首先被逐出威尼斯,又被赶出

热那亚,因为两地的法官都认为他的来访对当地的年轻人来说是很危险的。在居留巴黎期间,他又招致了警察总长达让松的厌恶,后者命令他离开首都。但是这个命令没有付诸实施,因为他在沙龙中认识了旺多姆公爵、孔蒂王子和奥尔良公爵。最后这一位后来对他的命运发挥了很大的影响。奥尔良公爵对这位苏格兰冒险家的活泼快乐和翩然风度十分赞赏,他保证要作劳的保护者。劳对这位公爵的远见和慈祥感到很高兴,激动得无以复加。他们经常互访,劳抓紧每次机会向公爵灌输他的金融主张,因为他知道后者与皇帝十分亲近,并且注定在不久以后将对整个政府起到很重要的作用。

路易十四去世前不久,劳向审计长德斯马莱提出了一个财政计划。据说路易曾询问计划的制定者是不是一个天主教徒,在得到否定的回答后,路易拒绝与他进行任何接触。

吃了这次闭门羹之后,他来到意大利。由于心中念念不忘他的财政计划,他前往拜谒萨伏伊公爵维克多·阿马德斯,请求他在自己的领地建立土地银行。公爵回答说其狭小的地盘不足以施展这样一个伟大的计划,他这个统治者也贫穷得受不了大的打击。但是公爵建议他再到法国国王那里试试看,因为他对法国人的性格很了解,法国人肯定会对这样一个新颖而又动听的计划热烈赞同。

路易十四于1715年去世后,年仅7岁的继承人登上了王位,奥尔良公爵被指定为摄政王,在皇帝年幼时暂时主持朝政。劳发现自己处于一个十分有利的位置。他的好运已经到来,它将如洪水一般把他冲向财富和显位。摄政王是他的朋友,对他的理论和假设十分熟悉,更重要的是,能够并且愿意以各种方式帮助他重新树立法国受伤的信誉。这个信誉由于路易十四漫长执政期间的奢侈腐化已快到了不可收拾的境地。

这位国王刚刚死去,压抑已久的公众的愤怒就爆发了。他在世时受到了不可胜数的阿谀奉承,简直无人能出其右,这时却被骂成一个暴君、顽固分子和劫掠的盗贼。他的塑像被用石块砸坏,他的肖像在诅咒声中被撕毁,他的名字已成了“自私”和“压迫”的同义词。他昔日的荣光已不复存在,人们的记忆中只留下了他的倒行逆施、他的奢侈和残暴。

这个国家的财政已到了崩溃的边缘。由于国王的腐化堕落和上下各级官吏的争相效仿,整个经济秩序一片混乱。全国的对外债务已达30亿里弗赫,而每年的税收总共才有1.45亿里弗赫,政府支出花去1.4亿里弗赫。也就是说,每年只有300万里弗赫来支付30亿外债的利息。摄政王所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找出办法来改变这种十分不利的局面。他召集了一个会议来讨论这件事。圣西蒙公爵认为,只有马上实施一个大胆而又危险的措施才能使整个国家免遭暴乱的打击。他建议摄政王召开会议,宣布整个国家的破产。诺阿耶公爵则运用自己全部的影响反对圣西蒙的提议,因为他是个和事佬,处事十分圆滑,他不愿意受任何他不同意的事所带来的麻烦。他说这个冒险的举动既有不诚实之嫌,又会带来毁灭性的后果。摄政王同意了后者的意见,于是,这个孤注一掷的计划被终止了。

摄政王最终采纳了后者的计划,尽管许诺要公正无私,却助长了邪恶的行为。第一个也是最不诚实的措施对国家没有带来一点好处。国家下令重铸货币,这样一来货币贬值了五分之一;那些拿1000个金币或银币到造币厂的人领回了面值相同的货币,但是金属的重量只有原来的五分之四。借助这个计谋国库获得了7200万里弗赫的收入,国家的整个商业运行变得一团糟。对税赋数目的轻微减少平息了民众愤怒的呼声,为了眼前的蝇头小利,人们忘记了未来会出现巨大的不幸。

根据计划,国家组成了一个裁决委员会来审查那些贷款承包商和赋税承包人的不法行为。尽管在其他任何国家内人们对税收员都颇有微词,但在法国的这个时期,人们对税收员却恨之入骨。因此,当这些赋税承包巨头以及手下的各级承包人——被称作收苛捐杂税的人——被传到法庭交待他们的罪行时,全国民众一片欢腾。

裁决委员会被授予很大的权力来处理这种事。它由议会的各个议长、各委员会援助和咨询法庭的法官们以及审计委员会的诸位官员组成,主席是财政大臣。他们鼓励告密行为,许诺告密者可以拿到罚金和没收款项的五分之一作为报酬。所有隐匿款项的十分之一将被作为对告密者的补偿。

组成这个委员会的法令一经颁布,那些涉及不法行为的人就感到了惊恐不安,因为他们盗用公款的数额非常大。但是没有人可怜他们。接下来的一步步措施正应验了他们的恐惧。巴士底监狱很快就容不下更多的囚犯,全国各地的大小监狱也人满为患,都关满了犯罪或有嫌疑的人。委员会下令严禁任何一个旅店老板或驿站站长向试图逃脱的人提供马匹。任何帮助他们或带他们逃跑的人都将被处以很重的罚款。有的人被罚戴枷示众,有的人被罚做苦役,罪行较轻的人则被处以罚款和监禁。只有一个名叫赛缪尔·贝尔纳的人被处死了,他是一个偏远省份的银行家和赋税承包人。这个人非法收入如此之巨——他被当地人称为本地区的暴君和独裁者——他竟提出愿意拿出 600 万里弗赫,即 25 万英镑作为他获得释放的代价。

他的贿赂被拒绝了,并被立即处死。而另外一些可能罪行更严重的人则比他幸运得多。由于他们把财产都藏在隐密之处,没收财产得来的钱还没有罚款的钱多。于是,政府的严厉态度缓和下来,在税收的名义下,政府向所有犯法的人毫无例外地处以罚

款。但由于各个行政部门如此腐败，国家从流向国库的钱中并没有得到什么益处。朝臣以及他们的妻子、情人将大部分罚款据为己有。根据财富的多寡和罪行的轻重，一个承包人应被罚款 1200 万里弗赫。但是一位在政府中举足轻重的伯爵将他叫到自己家中，告诉他如果给自己 10 万克朗的话，他的罚款就可以免除。“朋友，你来得太晚了，”这位承包人说，“我已和你的妻子讨价还价过了，她只要 5 万。”

就这样，政府征收到了 1.8 亿里弗赫的收入，其中的 8000 万被用来还外债，余下的钱则进了大臣们的腰包。曼特依女士在一篇关于这件事的文章中说，“我们每天都可以听到摄政王赠款的新消息。人民对这种使用从盗用公款者手中缴来的款项的方式十分不满，议论纷纷。”人们在第一波不满情绪平息之后对弱者十分同情，他们愤怒地看到如此严厉的措施竟是为了这样的一个目标。他们认为劫夺一群骗子的财产去中饱另一群恶棍的私囊是不公平的。因此，几个月之后，所有罪行严重的人都受到了惩罚。裁决委员会开始寻找社会地位低下的人作为牺牲品。由于对告密者有巨额赏赐，那些正直的商人常常被控犯欺诈、勒索罪。他们被迫在法庭上揭露这些诬陷以证实自己无罪。于是，怨声载道。一年之后，政府不得不暂停实施进一步的措施。裁决委员会被解散，那些犯莫须有罪名的人也得到了普遍的大赦。

在这场财政纷乱之中，劳出现了。人们都没有像摄政王那样对国家的悲惨状况有切肤之痛，但也没有一个人认为摄政王能挽狂澜于即倒。他讨厌商业贸易，他不加细察就签发官方文件，并且把他自己应该做的事让别人代劳。与他的高位相对应的操劳对他来说是一种负担。他明白必须采取一种措施，但他没有精力，也不愿牺牲自己安闲舒适的生活来推行它。因此，毫不奇怪，他会赞同地倾听这位他以前认识的、具有他所赏识的才干而又聪明的探险

家向他陈述那个听来容易推行的伟大计划。

劳在朝廷上一出现就受到了热烈欢迎。他向摄政王提交了两份备忘录,其中他提出由于货币不足并且贬值,噩运已经笼罩了法兰西。他认为如果没有纸币的辅助,金属货币远远不能满足一个商业国家的要求。他还特别以英国和荷兰为例来阐明纸币带来的优势。他用许多关于货币信用的真实论据来说明重建法国货币信誉的办法,因为当时法国货币在欧洲诸国中十分不景气。他说他应被允许建立一个银行,这个银行有权管理国家的税收,并以这些税收和不动产为基础发行纸币。他还进一步提议以国王的名义管理,但必须由议会指定组成的委员会来控制它。

这些备忘录正在受到审议之时,劳又把自己撰写的关于金融和贸易的文章译成法文,向全国宣扬他是一个娴熟的财政学家。他的名字很快变得妇孺皆知,同时,摄政王的心腹大臣们也向国外传媒对他进行称赞。这下子,所有的人都看着他,盼望在这位拉斯先生(Monsieur Lass)身上出现一个了不起的奇迹。<sup>①</sup>

1716年5月5日,皇室发布命令,授权劳与他的兄弟一道建立一个名叫“劳氏公司”(Law and Company)的银行,它发行的纸币可以用来缴税。该银行的资本为600万里弗尔,每500里弗赫一股,共分为1.2万股。其中四分之一可以用金属货币购买,其余的可以用国库券的形式购买。

人们刚开始认为授予劳所有他在备忘录中请求的特权是个权宜之计,但后来的事情会证明这些特权不仅没被滥用,还带来了很大的好处。

---

<sup>①</sup> 法国人把“Law”的读音发为“Lass”是因为法语中没有“aw”这个音。他的计划失败后,诙谐的人说整个国家都“厌恶他”,法语为“Lasse de Lwi”,并提议,他以后应该被称作“叹息先生”,法语为“Monsieur Helas”。



约翰·劳现在踏上了通向好运的康庄大道。对金融事务三十年的研究使他在处理银行事务时游刃有余。他使自己发行的纸币可以随意购买或兑换,并且发行后价值不变。这个优势是其政策的主要成就,并且立即使他的纸币变得比金银还要有价值。后者经常会由于政府不明智的干预而贬值。1000个银镑在第一天还与它们的面值相符,第二天就会跌至原来的六分之五。而劳氏银行发行的纸币则一直保持它原来的价值。劳同时宣布,如果一个银行家在发行纸币时没有足够的担保可以满足所有的要求,他就只有死路一条。所有上述的事件造成了一个结果,那就是:他的纸币在公众心目中的价值迅速升高,比同样面值的金属货币价值高出百分之一。不久,全国的商业贸易就从中获得了利益。萎缩的商业慢慢复苏过来。人们开始按时纳税,抱怨声也渐渐少了。人们心中对纸币的信任完全建立了,如果这种信任继续下去的话,整个境况会变得更加有利。一年之中,劳发行的纸币的市场价格超过了面值的百分之十五,而国库券,或者说是政府发行的来偿还奢侈的路易十四所欠债务的证券,则价值下滑到了面值的百分之二十一点五。这个对比对劳太有利了,以至于整个国家的注意力都集中到了他身上,他的信誉也蒸蒸日上。几乎在同时,法国各地都建起了他的银行的分行,有里昂、罗谢尔、图尔、亚眠和奥尔良等。

摄政王似乎对他的成功大为惊奇,并渐渐地形成一种观点,认为既然纸币可以如此辅助金属货币,也可以完全取代它。在这样一个根本错误的理论指导下,他做出了许多事。与此同时,劳开始了使他名垂后世的著名计划。他向摄政王提议(摄政王对他言听计从)建立一个公司,这个公司应拥有与密西西比河广阔流域和河西岸路易斯安那州做生意的独一无二的权力。据说这两个地方遍地都可见金银。并且,如果共同在这场独一无二的贸易中获取巨大利润的话,就可以成为唯一的税赋承包人和钱币的唯一铸造者。